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14日至2026年06月13日止。

第 8831561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0月30日

商 标



红辉机械

申请人 东莞市红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创星路20号

代理机构 深圳瑞海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纸张涂布机；纸涂布机；印刷机器；印刷机；凸版印刷机；凸版印刷机械；凹版印刷机器；打钉机